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3日分别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5月19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有8名董事参加，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传真方式进行了表决。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二、关于召开洪都航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